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2-038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8号）核准，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8月10日上市。担任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兴业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原定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需要，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已于2022年6月23日与兴业证券签署持续督导终止协议，同日，与中信证券签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以下简称“保荐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兴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证券承接，兴业证券将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目前，中信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彭桂钊先生、张俊晖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兴业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

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4 日

附件：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情况简介

1、保荐机构简介

中信证券是国内规模最大的证券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中信证券在若干业务领域保持或取得领先地位。公司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这一个中心，进一步完善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者、交易服务与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者五大角色，不断重塑并巩固核心竞争力。公司依托第一大股东与中信银行、中信信托、信诚人寿保险等公司共同组成中信控股之综合经营模式，并与中信国际金融控股共同为客户提供境内外全面金融服务。

2、保荐代表人简介

彭桂钊先生，保荐代表人，证券执业编号：S1010721080010，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欧派家居 IPO、锐科激光 IPO、嘉必优 IPO、欧派家居可转债、安居宝非公开、浙商中拓非公开、中航机电非公开、亿纬控股可交债、格林美公司债、深天马 A 重大资产重组、物产中大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张俊晖先生，保荐代表人，证券执业编号：S0190720120011，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索贝数码 IPO、汇量科技 IPO、宏晟光电 IPO、弘亚数控可转债、华域汽车非公开、安居宝非公开、洪城水业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